



# 检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： 池州市贵池区梅龙街道办事处  
项目名称： 安徽池州丰林木业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环境监测  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  
报告编号： AHLJH2204-285

检测机构： 安徽绿健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
通讯地址： 安徽省池州市长江南路396号中环大厦三楼  
电 话： 0566-3223691/2  
邮 编： 247000  
邮 箱： 2795509072@qq.com  
网 址： www.zgczhb.com



## 声 明

1. 检测报告无编写、审核、签发人员签字无效。
2.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，则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。
3.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机构印章无效。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、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。
4. 未经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宣传。
5. 若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，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6. 本报告仅对此次检测结果负责。

## 一、概况

表 1 概况

委托单位	池州市贵池区梅龙街道办事处	
项目名称	安徽池州丰林木业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环境监测	
项目地址	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梅龙街道办事处郭港村	
联系人	吴主任	联系电话: 18956699377
采样日期	2022年4月28日	
分析日期	2022年4月28日~2022年5月2日	
采样人员	胡贵阳、鲍佳、汪轩	
生产工况	监测期间企业污染处理设施运行正常。	

## 二、样品信息

表 2 样品信息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样品保存方式	采样频次
有组织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、VOCs、甲醛、 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避光冷藏	3次/点, 1天
噪声	Leq (A)	/	昼夜各1次/点, 1天

## 三、检测方法、检出限及仪器

表 3-1 检测分析方法

样品类别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检出限	分析人员
有组织 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-2017	1.0 mg/m <sup>3</sup>	章晴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/T57-2017	3 mg/m <sup>3</sup>	汪轩、 胡贵阳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-2014	3 mg/m <sup>3</sup>	
	VOCs	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质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/T 734-2014	0.001~0.01mg/m <sup>3</sup>	胡加伟
	甲醛	空气质量甲醛的测定 乙酰丙酮分光光度法 GB/T 15516-1995	/	包俊玲
噪声	Leq(A)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/	汪轩、 胡贵阳

表 3-2 主要仪器设备

仪器名称	编号
智能烟尘(气)测试仪、大气采样仪	AHLJ-089、022
电子天平、722型可见分光光度计	AHLJ-041、033
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	AHLJ-103
多功能声级计、声校准器	AHLJ-152、054

### 四、检测内容及结果

#### 1、有组织废气检测内容及结果

表 4-1-1 1#排气筒出口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

采样 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监测时段及结果 (2022.4.28)			标准 限值	是否 符合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		
1#废气 排气筒 出口	排气筒高度	m	45			/	/	
	烟气温度	°C	53.1	53.3	53.5			
	烟气流速	m/s	1.95	1.95	1.60			
	烟气流量	Nm <sup>3</sup> /h	220378.88	220311.31	179819.38			
	含氧量	%	20.5	20.4	20.5			
	低浓度 颗粒物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7.6	6.8	8.0	120	符合
		排放速率	kg/h	1.67	1.50	1.44	7.5	符合
	二氧 化硫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ND	ND	ND	550	符合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25	符合
	氮氧 化物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21	15	17	240	符合
排放速率		kg/h	4.63	3.30	3.06	7.5	符合	

注 1: 根据企业环评批复 (贵环评[2018]38 号文), 企业废气污染物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标准限值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 表 2 二级标准;

注 2: “ND” 表示实测浓度低于方法检出限值。

表 4-1-2 1#排气筒出口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

采样 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监测频次及结果 (2022.4.28)	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1#废气 排气筒 出口	排气筒高度	m	45					
	监测项目	/	VOCs			甲醛		
	烟气温度	°C	54.5	53.6	54.4	53.9	54.1	54.2
	烟气流速	m/s	2.26	2.52	2.26	2.52	2.76	2.52
	烟气流量	Nm <sup>3</sup> /h	253939.75	284318.38	253991.17	284187.88	311217.03	284057.56
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0.567	0.599	0.578	0.84	0.77	0.82
	排放速率	kg/h	0.144	0.170	0.147	0.239	0.240	0.233
标准 限值	实测浓度	mg/m <sup>3</sup>	60			25		
	排放速率	kg/h	22.4			2.6		
是否符合		/	符合	符合	符合	符合	符合	符合

注 1: 根据企业环评批复 (贵环评[2018]38 号文), 企业废气污染物甲醛标准限值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 表 2 二级标准;

注 2: VOCs 标准限值参照《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》(DB12/524-2020) 表 1 “其他行业” 中 VOCs 排放限值。

2、噪声检测内容及结果

表 4-2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

监测点位	昼间 (06:00~22:00)		夜间 (22:00~次日 06:00)	
	监测时间 2022.4.28	监测结果[dB(A)]	监测时间 2022.4.28	监测结果[dB(A)]
N1#-厂界东	14:41~14:42	57	22:03~22:04	47
N2#-厂界南	14:48~14:49	56	22:09~22:10	48
N3#-厂界西	14:53~14:54	57	22:14~22:15	46
N4#-厂界北	14:59~15:00	56	22:20~22:21	47
标准限值	/	60	/	50
是否符合	/	符合	/	符合

注：标准限值参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。

编写人	审核人	签发人	签发日期

\*\*\*\*\*报告结束\*\*\*\*\*

附图：监测点位示意图

